

当代中国人文大系



秦史稿

林剑鸣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当代中国人文大系



秦史稿

林剑鸣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秦史稿/林剑鸣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

(当代中国人文大系)

ISBN 978-7-300-11419-4

I. ①秦…

II. ①林…

III. ①中国-古代史-秦代

IV. ①K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08474 号

当代中国人文大系

秦史稿

林剑鸣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丰印刷厂

规 格 155 mm×235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张 24.75 插页 2

印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98 000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当代中国人文大系”

出版说明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社会的变革波澜壮阔，学术研究的发展自成一景。对当代学术成就加以梳理，对已出版的学术著作做一番披沙拣金、择优再版的工作，出版界责无旁贷。很多著作或因出版时日已久，学界无从寻觅；或在今天看来也许在主题、范式或研究方法上略显陈旧，但在学术发展史上不可或缺；或历时既久，在学界赢得口碑，渐显经典之相。它们至今都闪烁着智慧的光芒，有再版的价值。因此，把有价值的学术著作作为一个大的学术系列集中再版，让几代学者凝聚心血的研究成果得以再现，无论对于学术、学者还是学生，都是很有意义的事。

披沙拣金，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俗话说，“文无第一，武无第二”。人文学科的学术著作没有绝对的评价标准，我们只能根据专家推荐意见、引用率等因素综合考量。我们不敢说，入选的著作都堪称经典，未入选的著作就价值不大。因为，不仅书目的推荐者见仁见智，更主要的是，为数不少公认一流的学术著作因无法获得版权而无缘纳入本系列。

“当代中国人文大系”分文学、史学、哲学等子系列。每个系列所选著作不求数量上相等，在体例上则尽可能一致。由于所选著作都是“旧作”，为全面呈现作者的研究成果和思想变化，我们一般要求作者提供若干篇后来发表过的相关论文作为附录，或提供一篇概述学术历程的“学术自述”，以便读者比较全面地

了解作者的相关研究成果。至于有的作者希望出版修订后的作品，自然为我们所期盼。

“当代中国人文大系”是一套开放性的丛书，殷切期望新出现的或可获得版权的佳作加入。弘扬学术是一项崇高而艰辛的事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在学术出版园地上辛勤耕耘，收获颇丰，不仅得到读者的认可和褒扬，也得到作者的肯定和信任。我们将坚守自己的文化理念和出版使命，为中国的学术进展和文明传承继续做出贡献。

“当代中国人文大系”的策划和出版，得到了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复旦大学、南京大学、南开大学等学术机构的学人的热情支持和帮助，谨此致谢！我们同样热切期待得到广大读者的支持与厚爱！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秦史的对象和分期	1
二、关于秦史的年代问题	3
三、研究秦史的主要资料	5
第二章 秦人早期历史探索	8
一、远古时代的传说	8
二、秦人来自东方	11
三、夏、商、周时代的秦人	15
第三章 秦的建国及其领地的扩展	29
一、艰苦的建国过程	29
二、由失败走向胜利	31
三、“开地千里，遂霸西戎”	36
第四章 奴隶制在秦国的发展	46
一、奴隶制经济的高度发展	46
二、秦国奴隶社会的阶级结构	52
三、秦国奴隶制土地国有的特点	58
四、奴隶制国家机器的逐步强化	65
五、文化、科学和宗教、哲学	71
六、秦国奴隶制的几个特点	78
第五章 秦同各诸侯国间的关系	91
一、春秋时期各国斗争形势	91
二、秦同楚国的关系	92
三、秦同晋国的关系	94
第六章 秦国奴隶制的衰落	109
一、奴隶制出现危机	109
二、奴隶制衰落时期的对外战争	112



三、春秋末年形势的变化	117
第七章 战国初期的秦国	125
一、封建制姗姗来迟	126
二、被动挨打的秦国	132
三、秦国内部的矛盾和斗争	135
第八章 秦献公时期的改革和商鞅变法	140
一、秦献公时期的改革	140
二、商鞅变法的准备	142
三、商鞅变法的实施	147
四、封建制的初步胜利	155
第九章 封建制在秦国的确立	168
一、秦国社会各阶级的关系	168
二、封建政权的完善和强化	175
三、兵制和军队	178
四、法律制度	181
第十章 秦国的飞跃发展	189
一、秦惠文王时代的胜利	189
二、从武王继位到昭襄王称“帝”	198
三、秦国与齐、楚、赵的战争	204
第十一章 封建经济和文化的迅速发展	224
一、农业生产的发展	224
二、手工业的发展	230
三、商业、货币和城市经济的发展	234
四、文化方面的成就	238
第十二章 统一中国的最后胜利	248
一、战国末期的阶级斗争	248
二、吕不韦和秦王嬴政	252
三、秦国的最后胜利	264
第十三章 秦王朝的建立	286
一、进一步统一边疆，建立多民族的封建国家	286
二、统一的、封建中央集权的国家机器	289
三、巩固统一的其他措施	297
四、秦始皇的残暴统治	307
五、秦始皇巡游全国	315

第十四章 农民大起义和秦王朝的灭亡	332
一、农民大起义的前奏	332
二、农民大起义的爆发和反秦战争的初步胜利	334
三、起义军的凯歌行进和暂时失利	338
四、反秦浪潮的再度兴起和秦王朝的灭亡	344
结束语	356
附录一 秦世系表	360
附录二 秦史大事年表	362
附录三 林剑鸣教授主要论著目录	372
附录四 林剑鸣教授学术传略	王子今 378
后记	383
再版后记	王子今 384



第一章

绪 论

当春秋战国的历史帷幕刚刚拉开的时候，出现在政治舞台上的秦，还是一个经济、文化十分落后的小诸侯国。但是，经过三百余年，到战国后期，秦国竟成为当时中国境内最富强、最先进的封建割据大国之一。到公元前 221 年，秦国最后终于消灭了其他割据政权，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秦王朝。

秦王朝建立后，虽然只有十五年就在农民大起义的风暴中覆亡了，但是，它在中国历史，甚至世界历史上影响是十分深远的。研究秦如何由小到大、由弱到强最后统一中国、又如何迅速灭亡的历史，是中国古代史研究中的重要课题。对这些问题的研究和解决，不仅有助于对我国封建社会规律和特点的认识，而且对于了解我国从奴隶制向封建制的转化过程，有重要作用。因此，有必要把秦从历史上出现，到秦王朝的灭亡这一段历史，做专门的研究。

本书就是在这方面的一次初步尝试。

一、秦史的对象和分期

为了使读者对本书有个轮廓的了解，首先有必要说明秦史的对象和分期。

秦史的对象 历史科学的每个领域都有其特定的对象和研究范围，秦史当然也不例外。这里要说明的是：一般地说，中国古代史所谓的“秦汉”，是指公元前 221 年至前 206 年的秦王朝及其随后的汉王朝。但这本书所要叙述的“秦”，则不仅仅是统一中国以后只有十五年历史的秦王朝，而是从春秋以前、尚未立国时秦人祖先开始，



直到公元前 206 年秦王朝灭亡为止，包括了秦人在记载中出现以后的漫长而久远的历史。

然而，在这漫长的历史时期中，作为秦史研究的对象，其范围是有变化的：春秋以前是我国古代居民中很小的一部分——秦人；春秋战国时期是众多的诸侯国之一——秦国；至秦王朝建立后则是指当时我国疆域内的全部居民。因此，这部秦史既不同于一般意义的断代史，也不同于一般的民族史、地域史，而是循着“秦”这一条线索，由氏族部落到诸侯国、至一个朝代的建立和灭亡。这样的考察，可以使我们从纵的方面对秦的历史有一个较系统的了解。

明确了秦史的对象，就要求研究秦史的时候，必须时刻注意到：秦史既是中国古代史的一部分，又具有其自身特点。这样，一方面不能脱离整个中国古代史的一般规律去研究秦史；另一方面也不能用中国古代史的一般规律去代替秦史。

因此，在研究秦史分期问题时，必须注意到上述关系，这样才能更深刻地反映历史发展的本质。

秦史的分期 根据上述看法，可以将秦史划分为四个时期，六个阶段：

（一）春秋以前，秦尚未建国，秦人处于原始社会时期。这一时期历史资料十分缺乏，只能做一点轮廓的探索，所以不能再划分阶段。

（二）春秋时代（公元前 770 年至前 476 年），是秦国奴隶制建立和发展时期。这一时期可分为两个阶段：

（1）自秦建国至秦穆公统治时期（公元前 770 年至前 620 年），是秦国奴隶制确立和发展阶段。

（2）自秦穆公以后到春秋末年（公元前 619 年至前 476 年），为奴隶制在秦国衰落阶段。

（三）战国时代（公元前 475 年至前 221 年），是秦国封建制确立和发展时期。这一时期也可以分为两个阶段：

（1）战国初年至秦孝公统治时期（公元前 475 年至前 338 年），为秦国奴隶制崩溃和封建制确立阶段。

（2）自秦惠文王统治时期至战国末年（公元前 338 年至前 221 年），是秦国封建制巩固和发展阶段。

（四）统一中国后至秦王朝的灭亡（公元前 221 年至前 206 年），是统一的秦王朝建立和灭亡的时期。它的时间很短，可不再划分

阶段。

从以上分期中，可以大体看出秦的历史发展的一般轮廓。

二、关于秦史的年代问题

历来研究秦史首先碰到的一个困难，就是年代问题。

秦史的年代有三个问题：

秦侯以前无准确纪年 秦史的资料是很缺乏的，而春秋以前秦的历史资料更是缺乏。除《史记·秦本纪》外，这一段历史几乎没有其他材料可以参证。在《史记·秦本纪》中，对秦人的先世，只写出了一个零零乱乱、断断续续的线索，根本没有一个准确的年代。只有到秦侯以后，才有一些可寻的年代线索。如记载：秦侯立十年传公伯，公伯立三年传秦仲，秦仲立二十三年死于戎，庄公继位，庄公立四十四年卒，襄公代立。襄公八年，平王东迁即公元前 770 年。这样，向前逆推，可知秦侯即位时为公元前 857 年。依这样办法推算出的年代没有旁证，虽然很难说十分准确，但在缺乏更多资料的情况下，也只好如此。而在秦侯以前，就连这样推算的根据都没有了，因为《史记》中留下的世系不仅断断续续，而且各代的时间也没记载。治史重征信，没有根据当然不能任意乱说，所以这部《秦史稿》自公元前 857 年以前，就不能确切地指出每件史实发生的年代，只能大略地将那一段历史勾画出一个轮廓。

秦侯以后的年代也大成问题 自秦侯以后，秦国历史年代虽然有了记载，但是，也存在着问题，主要是各种文献记载不一致。过去的一些史家，为此曾大伤脑筋。如自襄公至秦灭亡，到底有多少年？《史记·秦始皇本纪》云：“秦襄公至二世，六百一十岁。”而《史记正义》计《秦本纪》“自襄公至二世，五百七十六年矣”。又《史记正义》计《年表》“自襄公至二世，五百六十一年”。而《史记·秦本纪》《索隐》计：“秦自襄公至二世，凡六百一十七岁。”这样，就有了四种说法：六百一十岁、五百七十六岁、五百六十一年、六百一十七岁。

但是，还不仅于此，若把各代君主在位年数相加，不仅与此四种说法任何一种都不相同，而且从《秦始皇本纪》和《秦本纪》以及《年表》中统计得来的数字也都不一样：



《秦始皇本纪》各君在位总年数为：五百七十二岁。

《秦本纪》各君在位年数相加，得：五百七十七岁。

《年表》则为五百七十一岁。

显然，以上年代数字是不能作为依据的。因为其中不仅有所谓“篆隶递变，简素屡更”的“传写乖误”（梁玉绳：《史记志疑》），而且，几种文献对某些事实的年代记载也有出入，所以依据不同的文献所累计起的年代，互相之间不能一致。我们今天计算秦史总的年代，可以先不去理会上述记载，因为经过推算，在今天起码有两个年代可以确定：（1）秦统一中国在始皇二十六年，即公元前 221 年；（2）秦立国在襄公八年，即周平王东迁的公元前 770 年。这样，就可以准确地算出，秦襄公八年为公元前 770 年，而秦王朝灭亡的时间——子婴元年为公元前 206 年。若照这个年代计算，自襄公至秦亡共五百七十一年，与《年表》的累计年代相同。若自秦侯算起，秦史可计算的年代为六百五十一年。这就是我们可以断定的自秦侯以后秦史的确切年代。

虽然秦史总年代可以用上述简便办法推算出来，但是却无法解决几种文献对同一史实记载的年代不一致的问题。如有几代秦君在位年数，《秦始皇本纪》和《秦本纪》以及《年表》记载就有出入：

	《秦始皇本纪》	《秦本纪》	《年表》
悼公	十五年	十四年	十四年
灵公	十年	十三年	十年
简公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五年
献公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三年
庄襄王	三年	四年	三年

又如，有些事件《史记·秦本纪》、《秦始皇本纪》同其他一些纪、传记载有出入。像秦昭襄王三十八年“中更胡伤攻赵阬与”（《史记·秦本纪》），而在韩、赵、魏《世家》中都早一年。这类的例子是很多的。

还有，近年新出土的有关秦的史料，与以前的文献记载有些年代也不一致。如云梦秦简《编年纪》中的许多事实，与《史记》记载皆有一年之差。这也造成秦史年代方面的混乱。

秦史年代混乱的原因 造成这种混乱的原因有三：（1）文献记载有字误。如灵公在位时间，参考各种记载皆应为十年，而《秦本



纪》却记载：“十三年，城籍姑”，显然，这里“三”乃衍文。(2)改元的时间同年代的混乱。在新、旧君位交替之年往往会出现年代上的混乱。因为有的国君在即位的当年就改元；有的在继位次年才改元，而古籍又并未具体记载，致使后来计算发生错误。比如《秦始皇本纪》：“九年……王冠”，《集解》徐广认为：当时秦始皇的年龄应为二十二岁，《正义》却“按：年二十一也”。这种分歧就是由于对秦始皇改元的时间推算的不一致。如以始皇元年，就是庄襄王死的当年（即当年改元），是年为甲寅年，始皇十三岁，则“九年”秦始皇就是二十一岁。如始皇元年为庄襄王死之次年（即次年改元），则秦始皇十三岁时就为乙卯年，而九年的秦始皇已经二十二岁了。可见，确定新、旧君继位改元的时间是很重要的。然而，这个问题是很难确定的。一般地说，前一个国君被杀，后来继位的国君就在当年改元，不是被杀的就次年改元。但是，这也不能一概而论，只能根据各种资料反复进行考证，才能推算出较准确的年代。

关于秦史年代方面造成混乱的第三个原因，就是秦国同别的诸侯国采用的历法不同。近来的一些学者研究证明：至少到秦昭襄王时代，秦国已采用颛顼历，即以十月为岁首，而其他国则不用颛顼历，不是以十月为岁首。这样，发生在十月到十二月的事件，秦与他国的记载，往往相差一年。如上述《编年纪》中所记的事同《史记·秦本纪》记载的出入，大部分是由此而造成的。

上述三种原因，使秦史的有关资料在年代的记载方面，出现许多混乱，所以对于年代的考证，始终是秦史研究中的重要问题。若稍有疏忽，就会在史实方面造成颠倒错乱。本书对年代的考证，将分别在各个史实后加以注释。

三、研究秦史的主要资料

秦史的资料主要有三部分来源：

旧有的文献资料 秦史的资料十分零散，在以往的文献中，与秦有关的除《史记》、《竹书纪年》以外，在《诗经》、《尚书》、《战国策》、《商君书》、《吕氏春秋》、《汉书》、《三辅黄图》、《左传》、《国语》中也保存了许多秦的资料。除此，如果细心剔梳，从以下各书中也能发现有关秦的历史资料：《荀子》、《韩非子》、《墨子》、《尉



繆子》、《楚辞》、《山海经》、《后汉书》，等等。以上列举各种文献，均为人们所熟悉的、常见的古籍，也是研究秦史最重要的资料。

但是，仅仅靠这部分资料是远远不够的。

新发现的秦国史料 随着近年来考古事业的发展，秦的文物不断出土，同时也有一些埋藏在地下数千年之久的书简被发现，这对秦史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资料。其中最主要的有：

（一）云梦竹简

1975年12月，我国考古工作者在湖北省云梦县睡虎地十一号秦墓中，发现了秦代竹简一千余枚。经过整理，共有十种秦代文献，其主要内容有：

（1）《南郡守腾文书》，南郡原是楚国地（在今湖北江陵一带），秦昭襄王二十八年，命白起攻楚，次年在新占领的楚国北部地区设置了南郡。《南郡守腾文书》就是秦始皇二十年（公元前227年）当时任南郡守腾所发布的法律文书，是研究秦王朝建立前这一段历史的重要资料。

（2）《秦律》，包括秦朝的二十几种法律部分条文，以及《为吏之道》、《法律答问》、《治狱程式》等数种法律文书。这是研究秦朝法律和社会情况的最新、最丰富的资料。

（3）《编年纪》又称《大事记》，记载了从秦昭襄王元年至秦始皇三十年秦国的历史大事。这九十年中的大事在《编年纪》中有简括的逐年记载。其中包括：（a）秦统一六国的历次战争所攻打的城邑；（b）墓主人（也是本简的主人）喜的生平经历及其亲属的生卒等；（c）其他大事。

云梦竹简的发现，大大丰富了秦史的史料来源，使我们得以纠正过去文献记载中的谬误，补充以前不曾知道的史实。它的价值是应充分估计的。

（二）银雀山竹简

1972年4月，山东省博物馆和临沂文物组在临沂银雀山发掘的一号和二号汉墓里，和一些随葬器物一起，出土了四千九百多枚竹简，其中包括《孙子兵法》、《孙臆兵法》、《尉繚子》、《六韬》、《墨子》、《晏子》等大量秦汉以前的古籍。这些书有的早已佚失，有的与现在流传的内容不大一样。尤其是《孙臆兵法》一书，失传已一千七百多年，这次已发现竹简有四百四十多枚、字数在一万以上，是研究战国时期军事的重要资料，为秦统一中国过程中的军事思想



和军事路线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资料。《尉繚子》一书的出现，使我们有可能进一步了解秦国著名军事家尉繚同《尉繚子》这部书的关系。

（三）马王堆三号汉墓帛书

1973 年底，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中出土的大批帛书，也为秦史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其中除《老子》、《经法》、《十大经》、《称》和《道源》等哲学著作外，特别值得提出的是《战国纵横家书》这部重要古书。

《战国纵横家书》共二十七章，三百二十五行，一万一千多字，其内容主要记载了战国时代著名的纵横家苏秦的一些谈话和书信。除其中有十一章内容与《战国策》、《史记》有关部分大体相同外，另外十六章，是久已失传的佚书。它不仅可补充过去史书记载的不足，而且纠正了许多重要史实的错误，是战国中期以后秦国同各诸侯国间政治、军事关系方面的宝贵资料。

文物、遗迹和遗址 秦遗留下来的文物不多，最早的有秦襄公时代的石鼓。青铜器方面有秦公毁和秦公钟（见《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及释文）。此外还有传世的矛、戈、戟、权、量、瓦当等器物。这些文物虽具有很高的历史价值，但除了石鼓和秦公毁、秦公钟以外，铭文都很少，所能提供的史料有限。

近十年来，我国考古事业有了较大发展。尤其在陕西地区出土了大批秦的文物，其中有许多文物具有极高的史料价值。如 1978 年初在阳平出土的秦钟、镈，被断为武公或出子时器物，不仅是至今发现的秦国最早的青铜器，而且上面留有大段的铭文，为秦史研究提供了第一手资料。在遗址和遗迹方面的重要资料也不应忽视，如现在还在继续发掘的凤翔秦国雍城遗址以及秦公大墓，咸阳宫殿及城市遗址等，都是研究秦史的可贵资料。

举世闻名的秦始皇陵兵马俑坑的发现，更为研究秦的军事制度和社会生活，提供了空前丰富的实物材料。

秦史的资料来源正在逐渐扩大，这就使研究工作有了较为扎实的基础，在这样的基础上，我们可以开始对秦的历史进行新的探索。

第二章

秦人早期历史探索

为了弄清秦的来源，首先有必要把春秋以前、当秦尚未建国时的历史做一番探索。

关于秦人从远古至春秋以前的这一段漫长的历史，当时没有留下文字资料，现有的只是后来的文献中一些零星记载。就是这一点简略的材料中，还有相当大的部分属于神话传说的性质。因此，研究这一段历史，必须根据马克思主义原理，细密地考证现有资料，透过那些糅杂着事实与神话的记载，才能勾画出秦人早期历史的一个轮廓。

一、远古时代的传说

历史的长河奔腾呼啸，飞驰向前。自从人类出现在地球上三百多万年以来，在历史舞台上，演出过多少威武雄壮的场面。然而，在那遥远的过去，当人们还不会使用文字记事的时候，那些生动的历史情节，大部分都随着悠长的岁月流逝，在人们的记忆中泯灭了。流传下来的，只是一些神秘而离奇的故事……^[1]

母系社会的传说 我国古代曾经流传着这样一个神话故事：从前有一位名叫女脩的姑娘，有一天她正在纺织，看见一只燕子掉下一个卵，她就拿来吃了。谁知道吞下这个卵后，女脩竟生了一个男孩，这男孩取名大业，他就是秦人的祖先。^[2]

一个姑娘仅仅因为吞吃了燕卵，就生了孩子，这当然是绝不会有的事。但是，我们也决不要把这类神话传说看做与历史真实毫无关系。它虽荒诞，但之所以能够产生，也是与一定现实相联系的。赫胥黎曾经说过：“古代的传说如用现代严密的科学方法去检验，大都像梦一样平凡地消逝了，但是奇怪的是，这种像梦一样的传说往往是一个半醒半睡的梦，预示着真实。”（《类人猿的自然史》）因此，如果我们用现代严密的科学



方法，细心地剥去其神秘的外衣，透过怪诞不经的神话传说，仍然可以看到它所反映的某些历史事实的影子。

像女脩吞玄鸟卵而生大业这样的故事，在中国古书中是有不少类似记载的。^[3]而这些类似的故事，有一个共同点，就是故事的主人生产下来后，都“知其母，不知其父”。这绝不是偶然的，它反映了在远古的时候，曾经有一个母系社会阶段。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指出：在原始社会曾存在过群婚，“在一切形式的群婚家庭中，谁是某一个孩子的父亲是不能确定的，但谁是孩子的母亲则是确定的。即使母亲把共同家庭的一切子女都叫作自己的子女，对于他们都担负母亲的义务，但她仍然能够把她自己亲生的子女同其余一切子女区别开来。由此可知，只要存在着群婚，那么世系就只能从母亲方面来确定，因此，也只承认女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38页）秦人的祖先，流传下来最早的一个名字就是女脩。根据民俗学，这是因为秦的后人追溯他们祖先世系，从传说中一直追到母系时代便无法追下去，于是就产生了“吞玄鸟卵”而生子神话。

因此，从有关秦国历史的第一个动人传说中，可以肯定这样一个事实：秦人是祖国土地上最古老的居民之一，他们在遥远的母系氏族社会末期，就在漫长的历史道路上，留下了自己模糊的足迹。

由母系氏族进入父系氏族社会 从传说中的大业以后，秦人的祖先就由母系氏族进入父系氏族社会。从文献记载的秦人先祖世系中，可以看出这一重要的变化：

“大业取少典之子，曰女华。女华生大费”，大费以“姚姓之玉女”为妻，“生子二人：一曰大廉，实鸟俗氏；二曰若木，实费氏。其玄孙曰费昌”。“大廉玄孙曰孟戏、中衍”，“其玄孙曰中湫……生蜚廉。蜚廉生恶来。”“蜚廉善走，父子俱以材力事殷纣。”（《史记·秦本纪》）

这里明确记载，至蜚廉时则相当于商王朝末期（蜚廉“事殷纣”）。根据以上仅有的断断续续的记载，试将秦人祖先排列如下一个世系：

